

叶 宏 主 编

基础会计

云南大学出版社

基 础 会 计

主 编：叶 宏

副主编：黄齐朴 金 萍 郭晓宇

 云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基础会计/叶宏主编.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06

ISBN 7-81112-170-0

I. 基... II. 叶... III. 会计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F2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01117 号

基础会计

叶 宏 主编

策划编辑: 徐 曼

责任编辑: 徐 曼

封面设计: 丁群亚

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出版社

印 装: 云南福保东陆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3

字 数: 316 千

版 次: 2006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6 年 8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7-81112-170-0/F·368

定 价: 20.00 元

社 址: 云南省昆明市一二·一大街 182 号

云南大学英华园内 (邮编: 650091)

发行电话: 0871-5033244 5031071

网 址: <http://www.ynup.com>

E-mail: market@ynup.com

前 言

为适应高等院校和自学考试各经济管理专业会计课程的教学需要,遵照教育部对“基础会计学”教学大纲的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制度》,参照2006年新会计准则,我们编写了本书。本书可供各经济管理类大专院校全日制、成人教育及自考使用,也可供自学、财会培训使用,可以满足不同专业、不同层次读者的需要。

《基础会计》是经济类各专业的基础课。本书以工业企业常见经济业务为基础,选用会计实务工作中采用的凭证、账簿和会计报表等资料,先易后难、由浅入深地介绍了会计学的基本原理,讲解了会计核算的基本内容、程序和方法,传授了会计核算的基本技能。

本书共10章,由叶宏老师担任主编,对全书初稿进行修改总纂,并执笔编写第三章、第九章;黄齐朴、金萍及郭晓宇老师担任副主编,其中金萍编写第一章、第二章、第四章,黄齐朴编写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郭晓宇编写第八章、第十章;李尚云教授、马瑜老师和牟从华老师参与了本书的修订。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方增福教授、石修俊博士的支持和帮助,并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由于新准则的推行是在2007年1月1日,且只是在上市公司推行,鼓励其他企业执行,距全面实施还有一段时间距离,故本书虽参照了2006年新会计准则,但主要内容仍依据的是原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尽量体现其实用性。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6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1)
第一节 会计的基本概念	(1)
第二节 企业会计准则	(3)
第三节 会计的基本假设与基本原则	(7)
第四节 会计方法	(11)
练 习	(13)
第二章 借贷复式记账法	(15)
第一节 会计要素	(15)
第二节 会计恒等式	(17)
第三节 账户设置	(21)
第四节 借贷复式记账法	(27)
练 习	(30)
第三章 企业基本业务核算	(32)
第一节 工业企业的主要经济业务	(32)
第二节 资金筹集业务的核算	(33)
第三节 经营准备业务的核算	(37)
第四节 生产过程核算	(47)
第五节 产品销售业务的核算	(59)
第六节 利润及利润分配的核算	(65)
练 习	(77)
第四章 账户分类	(80)
第一节 账户按经济内容分类	(80)
第二节 账户按用途和结构分类	(82)
练 习	(91)
第五章 会计凭证	(93)
第一节 会计凭证的意义和种类	(93)
第二节 原始凭证	(94)
第三节 记账凭证	(101)
第四节 会计凭证的传递、装订和保管	(111)
练 习	(112)

第六章 会计账簿	(115)
第一节 会计账簿的意义和种类	(115)
第二节 会计账簿的设置及登记	(116)
练 习	(126)
第七章 会计核算程序	(128)
第一节 会计核算程序的意义	(128)
第二节 记账凭证核算程序	(129)
第三节 汇总记账凭证核算程序	(135)
第四节 科目汇总表核算程序	(137)
第五节 多栏式日记账核算程序	(139)
第六节 日记总账核算程序	(141)
练 习	(143)
第八章 财产清查	(144)
第一节 财产清查的意义和种类	(144)
第二节 财产清查的方法	(146)
第三节 财产清查结果的处理	(153)
练 习	(155)
第九章 会计报表及分析	(158)
第一节 会计报表的意义、种类和编制要求	(158)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	(162)
第三节 利润表和利润分配表	(169)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	(175)
第五节 财务评价指标及其计算	(182)
练 习	(185)
第十章 会计组织	(187)
第一节 会计机构	(187)
第二节 会计人员	(189)
第三节 会计档案	(194)
第四节 会计法律责任	(199)
练 习	(202)

第一章 总 论

第一节 会计的基本概念

一、会计的概念

会计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以凭证为依据,采用专门的技术方法,对一定主体的经济活动进行全面、综合、连续、系统的核算与监督,并定期向有关方面提供会计信息的一种经济管理活动,也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会计是为适应社会生产的发展和加强经济管理的要求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在生产过程中,一方面可以获得一定的经济成果,另一方面则要耗费一定的经济资源。人们总是力求以尽可能少的资源耗费获得尽可能多的收益。为了衡量投入和产出之间的关系,就有必要对生产活动中的所得与所耗进行计量、记录。传统的会计以核算和监督为主,随着经济的发展,会计还通过预测、决策、计划、控制和分析等方法来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活动,以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经济越发展,会计越重要。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会计在经济管理方面越来越显出其重要性。

二、会计的产生和发展

会计作为人类的一种社会实践活动,有着源远流长的历史。从我国会计史来看,根据文献记载和考证,远在原始社会末期,就有了“结绳记事”、“刻木为文”、“绘图记事”等原始计算记录的方法,这是会计的萌芽阶段。但在原始社会,会计只是生产职能的附带部分,这些简单的计量与记录行为,主要是为了计算劳动成果。到了西周,出现了官厅会计,设置了专门核算周王朝财赋的官员——司会,有了“会计”的命名和较严格的会计机构。这时的会计逐步独立出来,不再是一项生产职能的附带部分,成为独立职能。这是我国会计发展史上的一个突出进步。到了宋代,产生了“四柱清册”记账法,将旧管(期初结存数)、新收(本期收入数)、开除(本期支出数)、实在(期末结存数)有机地结合起来,形成“旧管+新收-开除=实在”的平衡关系,奠定了中式复式记账法的理论基础。明、清出现的“龙门账”,将所有经济业务科学地划分为“进、缴、存、该”四大类,并以“进-缴=存-该”作为其试算平衡公式,是我国有代表性的收付复式记账法。目前广泛使用的借贷记账法是在20世纪初传入我国的。

以上都是早期的会计表现。早期会计的核算内容是很广泛的,几乎包括经济活动的所有数量方面,主要内容是计算和登记财物的收支。主要采用实物计量单位,也不排斥货币计量单位。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的内容才逐步发展成为经济活动过程的价值运动,货币计量单位也才成为主要的计量单位,而实物和劳动单位则成为辅助计量单位。

在西方,进入资本主义社会后,随着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会计也从简单的计量、记

录行为,发展成为一门包括有完整的方法体系的学科。1494年,意大利数学家卢卡·巴其阿勒在《算术、几何与比例概要》中第一次系统地阐述了有关复式记账的基本原理,推动了复式记账在整个欧洲和世界的普及,标志着近代会计的开端。卢卡·巴其阿勒被公认为“现代会计之父”。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随着经济的发展,一方面对会计提出了更新更高的要求,促进了会计学科、会计技术的发展;另一方面管理科学也渗透进入传统会计学,使传统会计获得了发展空间。这一阶段,管理会计形成并与财务会计相分离而形成单独学科,这是会计发展史上的又一次飞跃,是现代会计的开端,实现了传统会计向现代会计的转变。

到了今天,由于经济的迅猛发展,特别是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使得会计不论是在理论上、方法上还是技术手段上,都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和发展。与此同时,会计也突破了原始的核算和监督职能,在经济管理方面的作用日益显著。在现代社会,加强会计工作,对于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非常重大的意义。

三、会计的职能

会计的职能是指会计在经济管理中所具有的功能,它说明了会计能做什么。

会计的职能可以分为核算和监督职能。随着经济的发展,会计正更多地参与企业预测、决策,并对经济活动进行控制和分析。

(一) 会计的基本职能是核算和监督

会计的核算职能主要是指会计能够连续、系统、全面、综合地反映资金运动的功能,也称反映职能,这是会计最基本的职能。它贯穿主体经济活动的全过程。

会计核算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运用一系列专门方法和程序对经济活动进行计算、计量、记录、分类和汇总,最后以财务会计报告的形式对会计主体的经济活动进行全面、系统、连续、综合的反映,以满足各有关方面对会计信息的要求。可以看出,会计核算主要采用货币形式,从价值方面反映会计主体已经发生或完成的经济活动。但是会计并不是被动地反映资金运动,而是有目的地加以反映,使会计信息符合使用者的需要。

监督职能是指会计人员进行核算的同时,对特定主体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理性进行审查。会计监督主要以价值的形式对资金运动进行监督,包括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事前监督是指会计部门在参与各项计划和费用预算的编制时,依据国家有关法令、政策和单位规章制度,对计划和预算的可行性、合法性和合理性进行审核,对未来的经济活动进行控制和指导;事中监督是指在日常会计核算过程中,对已出现的问题提出解决的方法和措施,促使有关部门调整经济活动,使之沿着正确的方向运行;事后监督是指以事先制定的目标、标准,通过对会计信息的分析研究,对已完成的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理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的评价和考核。

会计的核算职能与监督职能是相辅相成、辩证统一的。会计核算是会计监督的基础,没有核算所提供的经济信息,监督就失去了依据;会计监督又是会计核算质量的保证,没有监督,就难以保证核算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二) 参与预测和经济决策的职能

发展经济离不开会计。随着经济的发展,会计在经济管理活动中的作用越来越重要,传统的会计职能得到不断的充实和扩大。除了传统职能外,会计还通过参与经济预测、决策、计划、控制和分析等来参与企业的经营管理活动,会计的管理职能越来越显出其重要性。

会计的三个职能相互联系、互相制约。如实的核算是监督和参与经济决策的必备条件；严格的监督是核算和参与经济决策的基础；而好的决策又是以核算和监督为前提，也是核算和监督职能的继续和发展。三者互为条件，彼此促进。

四、会计的目标

会计目标又称会计目的，是指会计活动应达到的标准或应满足的要求。会计目标不是固定不变的，在不同的经济环境条件下，不同时期，会计具有不同的目标。会计目标为会计活动指明了方向。在现阶段，我国会计的最终目标是促进会计主体的经济效益的不断提高，具体的目标就是向会计信息使用者提供客观、有用的会计信息。具体来说，有以下几方面的作用。

（一）为国家进行宏观管理提供会计信息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国家是社会经济的组织和管理者，具有宏观调控的功能。国家通过政府有关部门，运用经济手段对国民经济实行宏观调控。这种调控所需的经济信息的一个来源就是各会计主体提供的会计信息。

（二）为企业外部信息使用者提供会计信息

企业外部信息使用者是指存在于企业外部的，与企业有各种经济利益关系的利益集团、单位和个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是一个独立的利益实体，在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必然与外界发生经济往来，从而形成企业外部的利益集团，包括：企业的投资者、各种债权人、企业的材料供应商和产品经销商等。在现代企业制度下的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的利益关系者更趋复杂化、多元化。如企业的现实和潜在的投资者、国家的有关部门、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证券交易所等。他们出于自身的考虑，都非常关心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是会计信息的主要使用者。作为财务会计的主要任务之一，就是要向外部利益关系人提供有用的会计信息，有助于他们作出正确决策。

（三）为企业内部管理者提供会计信息

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是独立自主、自负盈亏、自主经营的法人实体。为了保证企业资本的保值增值，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实现企业最大化的经营目标，必须加强内部管理，进行科学决策。决策所依托的资料有一部分来自会计信息，依据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进行各种经营决策、理财决策和投资决策，利用会计信息来加强企业内部各部门、各环节的管理与控制，利用会计信息来维护广大职工的利益等。

第二节 企业会计准则

一、基本准则的制定背景及定义

会计准则也称会计原则，它是处理会计工作的规范，制定会计制度的依据，也是评价会计信息的标准。

我国财政部于1992年11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为“基本会计准则”），并于1993年7月1日起执行。1992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我国会计改革中发挥了积极的指导作用。之前，我国实行的是分部门、分行业、分所有制一统到底的会计制度，不同部门、行业和所有制企业的会计信息缺乏可比性，也有失灵活性。19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当时的情况下，对推动会计改革，促进国际会计协调起到了积极作用。时至今日，由于经济情况、市场环境的变化，特别是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和一系列新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的出台，基本准则中相当多的内容已经失去了作用，迫切需要进行修订。

2006年2月15日我国财政部发布新的会计准则体系，自2007年1月1日起在上市公司范围内实施，鼓励其他企业执行。规定执行该38项具体准则的企业不再执行现行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

相对于1992年的会计改革而言，此次改革从会计要素的确认、计量等基础问题上，完善了会计规则、规范了会计秩序、实现了与国际惯例的接轨，其深度、广度均超过前者，标志着我国已建立起与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相协调，涵盖各类企业各项经济业务，可独立实施的会计准则体系。

我国新的会计准则体系充分借鉴了国际会计惯例，符合我国加入WTO后企业参与国际竞争对信息质量的要求。新会计准则体系的贯彻和实施，对于进一步地规范我国的资本市场，提高企业会计信息质量，建立和完善企业制度，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健康发展，都将发挥重要的作用。

二、新会计准则的框架结构

新会计准则体系包括1个基本准则、38个具体准则和2个应用指南三个层次。其基本内容如下：

基本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二章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第三章 资产

第四章 负债

第五章 所有者权益

第六章 收入

第七章 费用

第八章 利润

第九章 会计计量

第十章 财务会计报告

第十一章 附则

企业会计具体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投资性房地产

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

企业会计准则第5号——生物资产

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

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

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
企业会计准则第10号——企业年金基金
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
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
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
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
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
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
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
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
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
企业会计准则第26号——再保险合同
企业会计准则第27号——石油天然气开采
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纠正
企业会计准则第29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1号——现金流量表
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
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
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
企业会计准则第35号——分部报告
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准则应用指南：
金融企业的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
非金融企业的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

三、基本会计准则与原基本会计准则的区别

(一) 财务会计的目标

财务会计的目标是指在一一定的历史条件下，人们通过会计所要实现的目的或达到的最终结果。财务会计的目标即向谁提供信息、为何提供信息和提供何种信息。

在1992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会计准则》中，我国对会计目标的表述为：会计信息应当符合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要求；满足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的经营成果的

需要；满足企业加强企业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这种表述的缺陷是：首先把满足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需要单独列出并放在突出位置，却没有突出满足投资者或信贷者使用信息的需要，这明显带有计划经济的色彩，不符合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以及市场经济的需要。第二，目标过于笼统，对实践缺乏指导意义。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FASB）和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制定的财务报告目标均具体说明了企业应该提供和决策有关的和反映经管责任的信息，并具体规定了提供的信息应包括企业的资源及其变动情况、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的情况以及受托责任完成情况等各个方面。但在我国原会计准则中仅提到“满足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对企业应提供什么信息、信息的用途等并未做出详细的规定。第三，目标涵盖面过宽，容易造成认识上的混乱。

新修订的基本准则将财务会计的目标定位为：应当如实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方面的有用信息，以满足有关各方信息的需要，有助于使用者做出经济决策，并反映出管理层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这在一定程度上克服了原基本准则在会计目标定位上的不足之处，与国际会计准则中对财务会计目标的定位一致，体现了我国的财务会计既重视对决策有用又重视受托责任的双重目标。

（二）会计要素

会计要素也称为财务报表要素，它是对会计对象的基本分类，是设定会计报表的结构和内容的依据，也是进行会计确认和计量的依据。原基本准则规定了会计六要素，即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但对各会计要素的定义缺乏科学性和严密性。本次基本准则修订的核心是对六大会计要素进行重新定义，并吸收了国际会计中的合理内容，在利润要素中引入国际准则中的利得和损失概念。利得不是经营收入所得，但构成利润的组成部分；损失不是费用，但会减少企业的利润。

（三）会计的基本假设

我国原基本准则明确了四个会计基本假设，即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修订后的基本准则在原四项假设的基础上，将权责发生制列为一项基本假设。

权责发生制是指凡是当期已经实现的收入和已经发生或应当负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当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在原基本准则中，权责发生制是作为一项会计确认和计量的原则。修订后的基本准则将其纳入会计假设中，这主要基于两方面的原因：其一，配比、收入实现和其他确认原则都是在权责发生制这一前提下提出的，如果没有权责发生制这一前提，现行的财务会计理论结构中许多原则是不能成立的；其二，其他国家提出的概念框架体系中都假定采用权责发生制会计所得出的企业收益方面的信息，比只依靠现金收付实现制说明的财务情况更为有用。因此，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基本准则将其列为一项会计假设，这种做法与国际会计准则是一致的。

四、部分具体会计准则与原会计准则的区别

（一）《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1. 取消了发出存货计价的后进先出法。

修改后的《国际会计准则第2号》已取消了后进先出法，主要是考虑成本流与实物流在大多数情况下是不一致的。为了与国际会计准则趋同协调，此次财政部修订存货准则也取消了后进先出法。

2. 某些存货发生的借款费用可以资本化。

对于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问题,允许为生产大型机器设备、船舶等生产周期较长的资产所借入的款项所发生的利息资本化,计入存货价值,而不再直接计入损益。修订后的借款费用准则将某些需要相当长时间才能够达到可销售状态的存货发生的借款利息资本化,扩大了借款费用资本化的范围。为了控制企业借款费用资本化,原会计准则规定只有固定资产的借款费用可以资本化。但在实际工作中,银行并不给企业中长期的贷款,而是给流动性贷款,企业不一定将借款用于流动项目,而是进行固定资产建造。有些企业的存货需要相当长的时间才能够达到可销售状态。所以,此次对借款费用准则进行修订时,适当考虑了这些因素。

(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

在原长期股权投资的实施过程中,各种问题层出不穷,最为突出的是上市公司利用非现金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计价的原则大做文章,大规模地操纵利润。会计准则不得不根据我国的实际情况,改变了非现金资产广泛运用公允价值计价的方法,全面采用了账面价值的计价方法。

由于2006年的颁布的39个准则体系中有4个涉及金融工具的准则,其中一个就是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为了与金融工具准则相协调,投资准则规范的范围作了为相应的修订。

1. 准则规范范围的变化。长期股权投资准则规范的范围明显变小,短期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不再属于该准则规范的范围,短期投资视为交易性证券,长期股权投资归入持有至到期投资,在金融工具准则中进行规范。

2. 股权投资差额的处理进行了简化,不再采用分期摊销的方法,直接在取得投资的当期确认为当期损益。

3. 对于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平时不再采用权益法而是改用成本法进行核算,只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才调整为权益法。

4.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份额的计量基础发生变化,以取得投资时投资企业应享有被投资企业各项可辨认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为基础进行确认。

(三)《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

修订后的固定资产准则,主要变化有:

一是重新定义“预计净残值”,引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概念。原准则中预计净残值是终值,新准则中的预计净残值是现值。二是规定了弃置费的会计处理。固定资产准则规定,固定资产预计的清理费用应计入固定资产的成本,计提折旧,其金额为折现值。这样修改,主要是考虑到我国有一些特殊的企业,例如,核电站在报废的时候要发生大笔的处置费用,如果经营过程中预先提取,有利于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反映。三是取消了后续支出的确认原则,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和初始支出的确认原则相同处理,要符合资产确认的条件,如果后续支出不符合确认条件,就不能资本化,而应予以费用化。

第三节 会计的基本假设与基本原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规定了整个会计准则体系的目的、假设和前提条件、基本原则、会计要素及其确认与计量、会计报表的总体要求等内容,对38项具体准则起到统驭和指导作用,各具体准则的基本原则均来自基本准则,不得违反基本准则的精神。本节主要介绍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和一般原则,会计要素和财务报告将会在以后的章节中继续

介绍。

一、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也叫会计假设,是对会计领域内某些无法正面加以论述的事物,根据客观的、正常的情况和趋势所作的合理的判断。是为了达到会计的目的,对千变万化的会计对象和方法,在时间、计量等方面作一些限制和规定。比如为了界定为谁做账的问题,就必须分清会计主体。会计假设是会计核算工作应当明确的前提条件。

根据新会计准则,会计假设包括五方面内容:

(一) 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也称为会计个体、会计实体。会计主体是要明确为谁服务,以谁为记账单位的问题。

凡是独立组织会计工作,独立计算盈亏,独立编制会计报表的经济单位,在会计上都是会计主体,它不一定是法人。会计主体是一个独立的经济实体,是独立于财产所有人之外的会计核算单位。独立地记录与核算与本单位有关的经济业务,严格排除与生产经营无关的属于其他单位或所有者本人的收支活动。一般而言,企业、事业、机关、团体都是会计主体,但典型的会计主体仍然是公司、企业。根据会计主体的设定,会计核算应当以会计主体发生的各项交易或事项为对象,记录和反映会计主体本身的各项经营活动,这为会计人员在日常的会计核算中对各项交易或事项作出正确判断,对会计处理方法和会计处理程序作出正确选择提供了依据。会计主体是对会计活动的空间规定。

(二) 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持续、正常的生产经营为基本前提,不考虑破产、企业清算的因素;会计核算应当以企业连续、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为前提。

企业的未来经营状况有两种可能,一是正常经营,二是不再继续经营。企业是否持续经营,会计处理上有不同的方法。如果涉及到企业的破产、改组、合并等,其财产物资的计价、费用的摊销、债权债务的核算,都与正常经营的处理有所不同。只有正式确定不再继续经营时,才能改变原有的企业会计核算方法。

(三) 会计期间

一般情况下,企业的经营活动是连续不断的,像河水一样没有间断。同样,会计对企业的反映和监督,一样也是连续的。为了对企业单位的经济活动和经营成果进行分析考核,必须合理等距离地划分会计期间。

会计期间是在会计主体持续经营的基础上,将一个企业的全部经营期间人为地加以划分的一段段相等的较短期间,每一个阶段作为一个会计期间。会计期间通常分为会计年度、半年度、季度和月份。

《企业会计制度》明确规定企业的会计核算应当划分会计期间,分期结算账目和编制财务会计报告。会计年度的起讫时间采用公历日期,在我国是指一个财政年度,从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均称为会计中期。

会计分期使企业每一个会计期间的收入、成本费用和利润都得到了确认,并形成各个会计期间的各种会计报表,从而定期、及时地向企业内部和外部的相关单位和个人提供有效的会计信息。

持续经营和会计期间都是对会计活动的时间规定。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就是在会计工作中，对所有的会计核算对象都采用同一种货币作为综合计量尺度，来量度、记录企业的经济活动并报告其结果。会计核算以货币计量可以使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统一地表现为货币运动，能全面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货币计量是一个重要的会计假设。

记账本位币是指企业在会计核算中统一使用的基本货币单位。我国《企业会计制度》规定：境内企业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以外币业务为主的企业，可用某种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会计报表必须折算为人民币反映；境外企业可用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会计报表也可使用外币计量，但向国内报送会计报表，应折算为人民币计量。

（五）权责发生制

权责发生制也叫应计制、应收应付制，指的是当期实现的收入和当期发生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凡是不应当归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在当期收付，也不能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以上5个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作用各不相同，但它们相互联系、相互影响，共同对企业的会计核算进行规范。会计主体假设确定了会计核算的空间范围，持续经营解决了资产的计价和费用的分配，会计分期把会计记录定期总结为会计报表，以人民币作为统一的计量尺度确定了记账本位币，为会计核算的整体结构奠定了基础。

二、会计的一般原则

会计提供的信息主要供投资者、债权人、政府部门以及有关单位等不同的使用者运用。使用信息的目的不同，编出的会计报表必须是通用的，这就需要对会计核算有所要求，作为企业共同遵守的原则。会计原则为企业进行会计核算和处理会计业务规定了统一标准和质量要求，增强了企业不同时期的会计信息及各行业会计信息的可比性。基本会计准则规定了我国企业必须遵守的13个一般会计原则，分为对会计要素的确认和计量的原则和对会计信息质量要求的原则。

（一）对会计要素的确认原则

1. 权责发生制原则

权责发生制原则也叫应计制、应收应付制，指的是当期实现的收入和当期发生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收付，都应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处理。凡是不应当归属于当期的收入和费用，即使款项已在当期收付，也不能作为当期的收入和费用。新会计准则中已将权责发生制归入会计假设中，作为会计核算的一项基本假设。

2. 配比原则

指收入与其相应的成本费用应相互配比，在同一会计期内入账。

配比原则包括时间的配合和反映对象的配合。目的是为了正确反映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正确计算利润和亏损。

3. 谨慎性原则

也叫稳健性原则，指会计人员在处理会计问题时应谨慎从事，以确保财务具有较强的能力承担风险。

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市场竞争和经营风险，只有谨慎经营，才能承担风险。谨慎性原则要求资产以较低估价入账，负债则以较高估计入账；如果损失可能发生，须确认损

失，但利润可能发生的时候，却必须保守对待。

适量的稳健是合理的，但过多预计损失，或任意压低资产的账面价值，就是过度稳健，是不合理的。

4. 划分收益性支出与资本性支出的原则

收益性支出，指该项支出所产生的效益仅在于发生支出的当期，作为当期费用处理，记入当期损益；资本性支出是指该项支出产生的效益可以延长至几个会计期间，在几个会计期间内摊销。

（二）对会计要素计量的原则

历史成本核算原则

也叫原始成本原则或历史成本原则。是指对各项财产物资的核算，都要按照购建或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若价值发生变动，除国家规定外，一律不作调整；若有较大变动，只能说明，不能任意调整价格。

（三）对会计信息质量要求的原则

1. 客观性原则

客观性原则也称为真实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应当以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为依据，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客观性是对会计工作的基本要求。会计工作提供信息的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会计信息使用者的决策需要，因此，就应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资料可靠。在会计核算工作中坚持客观性原则，就应当在会计核算时客观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保证会计信息的真实性；会计工作应当正确运用会计原则和方法，准确反映企业的实际情况；会计信息应当能够经受验证，以核实其是否真实。客观性原则是会计核算最基本、最重要的指导原则，贯彻客观性原则已经成为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的一项重要内容。

2. 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原则是指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应当与信息使用者相关，对信息使用者的决策有用，能够满足各种会计信息使用者了解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需要，满足企业加强内部管理的需要。

会计信息的相关性是会计信息的生命力所在。不同的信息使用者对信息的要求是不一样的，企业提供的会计资料要与会计资料使用者的要求相关联，有针对性的提供。在会计核算的整个过程，即企业在收集、加工、处理和提供会计信息的过程中，要充分考虑会计信息使用者的需求。

3. 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指所有企业的会计核算必须符合国家的统一规定，按照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核算。会计指标应当口径一致，相互可比，使其所提供的数据便于比较、分析和汇总。

可比性原则要求企业对相同的交易或事项，应当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方法。会计处理方法的统一是保证会计信息可比的基础。不同企业可能处于不同行业、不同地区，经济业务发生于不同时点。为了保证会计信息能够满足决策的需要，便于比较不同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企业应当遵循可比性原则的要求。制定会计准则的目的之一，就是要提高所有企业、单位之间会计资料的可比性。

4. 一贯性原则

也称一致性原则，是指企业的会计核算方法前后各期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企业发生的交易或事项具有复杂性和多样性,可供选择的会计方法也有多种,而且每一种方法对企业的利润水平和经营业绩都有较大影响。保证会计信息一贯性的前提是企业在各个会计期间应尽可能地采用相同的会计核算方法。如果企业在不同的会计期间采用不同的会计核算方法,将不利于会计信息使用者对会计信息的理解,不利于会计信息发挥作用。或者说,企业的会计前后期核算方法必须具有可比性。如果缺乏可比性,决策者就难以依据信息做出正确的决策。

如确需更改,应将变更的内容和理由、变更的累积影响数,以及累积影响数不能合理确定的理由等,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说明。

5. 及时性原则

及时性原则包括两重涵义:一方面,当期业务要当期反映,不能拖至后期,否则会影响信息的效用,但也不能提至前期,这样会计资料的内涵和质量难以保证;另一方面是会计资料的报送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增强会计信息的时效性。

及时性原则的目的是为了更好地发挥会计核算的作用。

6. 明晰性原则

明晰性原则要求企业的会计核算和编制的财务报告应当清晰明了,便于理解和利用。

提供信息的目的在于使用,这就要求提供的会计信息必须清晰明了。在会计核算过程中应坚持明晰性原则,会计记录应当准确、清晰,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必须做到依据合法、账户对应关系清楚、文字摘要完整;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项目勾稽关系清楚、项目完整、数字准确。

对会计报表中难以理解或不便于在会计报表中披露的事项,应单独在会计报表附注中说明。

7. 重要性原则

重要性原则是指对经济业务的会计处理可以区分主次,对于影响决策的重要经济业务,应当分别核算,分别反映,并在会计报表中重点说明;对于相对次要的经济业务,可以在不歪曲事实真相的前提下,采取适当的变通方法,作一些比较简单的会计处理。

这样,可以使会计资料和会计报表突出重点地反映企业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8.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

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要求企业应当按照交易或事项的经济实质进行会计核算,而不应当仅仅以它们的法律形式作为会计核算的依据。例如,企业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时,从法律形式上看,其所有权尚不属于承租企业。但该固定资产的风险与收益均有承租企业所承担,即实质上承租企业具有对固定资产的实质控制权。因此,承租企业在核算上对该固定资产视为自有资产进行核算。

第四节 会计方法

一、会计方法

会计是经济管理的一部分,具有核算、监督、参与经济决策的职能。会计同时具有一定的任务。会计为了行使其职能,完成其任务,就必须通过一定的工作,例如记账等来完成。这些工作就是会计方法。